**新竹縣五峰鄉公所重陽節敬老禮金**

 **長者過世111年金融帳戶慰問金申請書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(長者名稱) |  | 身分證 字號 |  | 出生日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  過世日期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  連絡電話 |  |

 請將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黏貼於下列欄位(建議提供五峰鄉農會存摺封面，避免手續費)

|  |
| --- |
|  家屬身分證正面影本 家屬身分證背面影本  家屬五峰鄉農會存摺封面浮貼  家屬戶籍謄本  長者死亡證明書   長者除戶謄本 |

**本人茲同意重陽節敬老禮金自111年度起逕撥入本人金融帳戶，**提供之帳戶為一般現金帳戶(非年金帳戶、公教存款專戶、社會救助專戶、外幣帳戶、公司行號帳戶等，如後續因故變更帳戶狀態以致無法匯入款項，本人自行負責，特例此書為證。 造冊後死亡請檢附死亡證明、家屬身分證(必須與匯款帳號相同)、除戶謄本、戶籍謄本於公所申請重陽禮金慰問金2000元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家屬簽名或蓋章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
| --- |
|  章  |

(中文正楷親簽)與申請人關係:\_\_\_\_\_\_\_\_\_\_\_家屬連絡電話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|

**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**

|  |
| --- |
| **公所或村辦公處受理日期戳章** |

**新竹縣五峰鄉公所重陽敬老禮金111年金融帳戶申請收執聯 (申請人留存)**

茲收到 村 君申請轉帳

(公所或村辦處收到申請書後將此聯撕下交由申請人收執留存) 年 月 日

★70-89歲如有匯款需求者，請於111年9月20日前提出申請。